股票代码：A600845 B900926　　股票简称：宝信软件 宝信 B　　编号：临 2021-018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财务指标。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8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时间

根据上述相关规定，公司将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三）变更内容

与原租赁准则相比，新租赁准则的核心变化是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

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资产负债表中均确认相应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利息费用，影响金额相应调整公司 2021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不涉及对可比期间信息的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财务指标。公司将在 2021 年定期报告中披露调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的影响。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

3、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13 日